

考評局更改評核機制被轟

通識會指對應屆中四學生不公平

【本報訊】實習記者汪澄澄報道：香港通識教育會反對考評局臨時更改通識教育科評分安排，批評局方單方面改變一年前公開發表的教育科校本評核標準，「未經公開諮詢」，損害教師及學生利益。

考評局在○九年六月正式公布《校本評核教師手冊》，列明校本評核以公開試成績為調分機制，但局方今年五月在其官方網頁上載「獨立專題探究評分標準化及分數調整機制簡報表」，將評分標準改為要求學校提交部分學生習作（一個年級六個樣本），以其表現作分數調整之用。

通識教育會就此發出問卷收集教師意見，發現有九成受訪教師表示，更改校本評核機制影響其本人及校方對獨

立專題探究的規劃；超過九成受訪者認為，更改評分機制會導致師生混亂；超過九成稱「中途變卦」對第一屆新高中學生不公平。

通識教育會會長許振隆分析，「校本評核作為評分標準，可弱化公開試『一試定生死』的狀況，若採取抽樣，不僅是變相將不同水平的學校拉至一起比較，加劇兩極分化，且使情況變成『兩試定生死』，磨滅校本評核精神。另外，一級一般有一百多名學生，抽樣樣本僅六個，不具足夠說服力。」

該會副會長李偉雄補充：「新評核標準會使教師工作量增大；新高中課程開始不到一年，還未見評分成效就變卦的做法欠合理；如果一定要更改評分標準也應該是在一一至一二學年度的中四學生開始實施，不應對現在的中四生造成影響。」

通識教育會建議，考評局仍然以公開試成績為調分機制，如發現公開試成績與校本評核成績有「異常」差異才抽樣探究，並應準確界定「異常」差異範圍。

考評局回應稱，通識科○九年評核標準並沒有改變，「調分仍然以學校學生的公開考試成績為參照」，並詳細研究包括統計調分、報告樣本展示該校學生的實際表現等數據，必要時會調節統計調分的結果，以決定最能代表學生表現的調整幅度，以進一步提升校本評核分數的可靠和公平性。

◀通識學會指考評局更改通識校本評核機制對師生造成損害

